



劉以鬯著《舊文新編》和《天堂與地獄》封面

劉以鬯自二零零零年退休,但卻沒有讓自己 清閑下來,他仍然經常出席各類型文學講座和研 討會,應邀擔任各種徵文比賽的評判,整理出版 自己的著作和編寫一些與香港文學有關的書籍, 為推動香港文學作出貢獻。繼零五年出版《模 型·郵票·陶瓷》,零六年編了一套兩本《香港 短篇小説百年精華》,零七年底也先後出版了 《舊文新編》和《天堂與地獄》。

《舊文新編》由天地圖書公司出版,是一本談論文學的散文集,沒有序言,我想應含有把一些舊文稿重新編寫結集之意。全書共二十一篇,按內容分為四輯。第一輯兩篇都是談論小説,在《新小説・反小説》中,劉以鬯提到五十年代在法國興起的反傳統小説有兩個名稱:「新小說派」和「反小説派」,兩者本來同義。但當他和反傳統派作家代表羅布·格里耶會面後,對方卻堅持把「反小説」改為「新小説」,這令他感到大惑不解,其後再翻查許多資料,結果都證實「新小說」也即是「反小説」。我倒覺得既然有兩種說法,也就毋須苟同。羅布·格里耶的堅持只反映他

個人的愛惡,他是偏愛「新」而不喜歡「反」。

在《小説的創作與欣賞》中,劉以鬯提到非虛構小説的產生,他説:「非虛構小說不但擴大了小說的領域,而且增加了小說的創作方法,是進步,不是退步,毋須擔心。」「值得擔心的是:大部份小說讀者的審美趣味越來越低,將小說看作消磨空閒的東西。」這些我都很有同感。最後他說:「希望多一些讀者肯欣賞具有認識價值、社會意義、美感特色與教育功能的小說。」

第二輯收錄文章七篇,都是一些記述與著名作家交往的文章,其中包括端木蕻良、司馬長風、何達、巴金、施蟄存、傑克和李輝英。這些文章既寫作家也提及他們的一些重要作品,有些資料可以作為編寫文學史參考用途。看這些文章也可以幫助我們認識不同作家的個性。例如在《我所認識的司馬長風》一文中,劉以鬯雖然指出他對新文學的認識浮淺,但也很欣賞他的勤奮好學的精神,而且為人謙厚。在《關於〈巴金選集〉》一文中,他又很讚賞巴金的信守諾言,在百忙中仍然如期寫了一篇後記寄給他。在這些交

P

論

第三輯收錄了六篇有關自己著作的序言。 劉以鬯所寫的序,很多都能做到精簡而別致。例 如《多雲有雨》自序,他説:「我寫小說已六十 多年,我寫過一些不合常規的小說。,接著是一 連串的例子,但每篇小説只是用兩三句話便概括 了。他所説的不合常規的小説也即是他之前提過 的「新小説」或「反小説」。他喜歡推陳出新, 作各種不同的實驗。在《模型·郵票·陶瓷》前者及 言中,頭尾都用了相同的四句,只是順逆對調, 就已充分説明了自己一生的四大嗜好:喜歡寫小 説,喜歡砌模型,喜歡集郵票和喜歡收藏陶瓷。

第四輯共六篇文章,除了《非典型戰爭》和 《回家》寫個人生活感受外,其餘各篇仍然是關於 文學的。劉以鬯一再強調香港不但有文學,而且在 華文文學中佔有一個很重要的位置。在最後一篇 《編〈香港文學〉的甘苦》中,提到所經歷的種種 「編《香港文學》終究是一份苦工,即使甘來,苦 是不會盡的……」但我相信他仍然覺得值得的。

《天堂與地獄》是短短篇小説集,由獲益出 版社出版,是一個新版本。初版於一九五一年, 相隔超過半世紀,這次重版適逢劉以鬯和太太結 婚五十週年紀念,對他來說具有雙重意義。本書 收入短短篇小説二十五篇,雖然寫於五十年前, 如今看來,無論在技巧和內容都不會感到過時, 所寫的題材都反映了小市民的生活狀況,所刻劃 的都是人類共同的人性和人與人之間的感情。

作為書名的《天堂與地獄》,用的是擬人 法,以一隻蒼蠅的觀點反諷生活在,「天堂」的 人類,只是表面風光,骨子裡都是爾虞我詐, 幹著骯髒的勾當,最後那隻蒼蠅寧願返回垃圾桶 去過「地獄」的生活。

為了增加小説的趣味和吸引力,劉以鬯也用 了一些懸疑的手法,而且都安排了一個出人意表 的結局。例如《珊珊和工頭老張的戀愛》,寫男 主角的妹妹珊珊不理會他的反對,和他的工頭談 戀愛,而且還經常到老張的家中。男主角覺得老 張的脾氣古怪,不是好人,擔心珊珊受騙。後來 有一天深夜仍不見珊珊回家,於是便趕到老張家 去,卻發現老張被殺死倒臥地上。珊珊承認是她 幹的,理由是她很愛他,而他卻不肯娶她。最後 才發現老張原來是一個女人。

我最喜歡的一篇是《邂逅》,描寫一段短暫 的亂世情緣,聚散匆匆,使我想起慧雲李和羅拔 泰萊合演的《魂斷藍橋》。小説中的男女主角也 是在一次走警報中認識,地點換了重慶,男主角 是報館的外勤記者。在一輪轟炸之後,他發現女 主角受傷倒地,他從襯衣上撕下一塊布幫她包紮 傷口。女主角説她從成都來找尋母親,但母親卻 困難,可以説是百般滋味在心頭,雖然最終他說:表現了死了,無依無靠。男主角由憐生愛,給她租了旅 館暫住。女主角要求他陪她多幾點鐘,於是便結 下了一夕情緣。第二天男主角要趕赴灌縣工作, 匆匆話別, 臨別前叫她有事可找他的好朋友幫 忙,從此沒有再見面,直到八年後才在香港一間 餐廳重遇。女主角告訴他已結婚,而且有一個孩 子。意外的是她的丈夫竟然是他的朋友,而她的 孩子卻是他的。有人説生命不在乎長短,只在乎 是否活得精彩。小説也是一樣,長篇短篇各有所 好,但我還是偏愛長篇,也相信長篇小説的藝術 價值比短篇高。至今仍被人談論的小説情節和人 物都是屬於長篇的。而劉以鬯被人評論最多的小 説《酒徒》也是長篇,可以説是他的代表作。我 仍期望他有更新更精彩的小説面世。 🚳

2008年3月30日

評